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. 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 于 2025 年 10 月 6 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、书面文件等方式发出。
 - 2.会议于2025年10月13日15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
 - 3.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,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
 - 4.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琼瑛女士主持,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- 5.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 等相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,通过了如下议案:

1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 上的《公司章程(2025年10月)》及《公司章程修 订对照表》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弃权, 0票反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2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0 月 14 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 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关于 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 2025-039)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弃权, 0票反对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.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;
- 2.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十四日